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資訊及國際教育科

承辦人：謝怡真

電話：7995678#3116

電子信箱：vvnmath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334568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隨文引入）（56194969_11334568700A0C_ATTCH3.pdf、56194969_11334568700A0C_ATTCH4.pdf、56194969_11334568700A0C_ATTCH2.odt）

主旨：函轉環境部「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」修正發布令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6月14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300607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環境部為推動各類環保許可整合業務，減省相關管理及行政作業，新增製造或使用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之運作人申請許可證、登記文件或核可文件或其變更、展延，有涉及其他類環保許可證(文件)之申請、變更、異動或展延者應同時提出。
- 三、如有修法內容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環境部趙小姐，電話：02-2325-7399分機55314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(全)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（紙本）

